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购山东清洋新材料有限公司
100%股权交易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拓展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主营业务，增强公司行业竞争力，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与施土根、许雯纹签署了《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施土根、许雯纹关于山东清洋新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施土根、许雯纹持有的山东清洋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清洋”）100%股权，交易完成后，山东清洋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收购山东清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6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山东清洋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，并领取了菏泽市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收购山东清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。

三、交易完成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交易款项已支付完毕，交易各方已完成

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手续，相关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8日